

创新工程-技术引进-城镇燃气管线韧性 评估方法和作业风险管控技术引进

单一来源文件

（项目编号：ZTXY-2019-F22196）

采 购 人：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 请 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4
第五章	合同协议书	1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29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31
附件 3	分项报价说明表	32
附件 4	项目需求偏离表	33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34
附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35
附件 7	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45
附件 8	类似项目业绩	46
附件 9	服务方案及承诺	47
附件 10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48
附件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49
附件 12	退保证金收据格式	50
附件 13	小微企业声明函	51
附件 14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57
附件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8
附件 1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61
附件 17	银行履约保证金保函（供参考）	62
附件 18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供参考）	63
第七章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及协商程序	66

第一章 邀请函

致：中海锦程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委托，对“创新工程-技术引进-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和作业风险管控技术引进”所需的下述全部服务进行国内单一来源采购。

1. 项目编号：ZTXY-2019-F22196

2. 招标范围和预算金额：

（1）招标范围：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和作业风险管控技术引进项目所包含的全部服务内容。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需求》。

（2）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零壹万捌仟陆佰伍拾叁元伍角壹分（人民币 2018653.51 元）。

3.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含电子版）。

4. 购买采购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9 年 6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4 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

地点：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103 室。

5. 报送文件时间：2019 年 6 月 25 日下午 14:00—14:3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 报送文件截止时间、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时间：2019 年 6 月 25 日下午 14:30（北京时间）。

7. 报送文件地点、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 55 号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声学楼四层小会议室。

8.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9. 凡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与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陶然亭路 55 号

联系人：董老师

电 话：010-63514187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王文姣、王师安、鲁智慧

电 话：010-51908151

传 真：010-51909075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帐 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本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第七章

2. 供应商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本单一来源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和条款。

2.1 供应商应当认真检查采购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不清楚的地方，应立即通知采购人，以便及时纠正。

2.2 凡获得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2.3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 采购文件的解释和答疑

3.1 供应商在获得采购文件后，如果有问题需要采购人解释和答疑，应当在报送应答文件截止期 3 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文件。

3.2 补充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在报送应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书面答复后，应立即向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4.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对于未能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应答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5. 报价费用

5.1 总报价须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凡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承诺或涉及的或者是完成本项目必需的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总价或相应项目的单价中。

5.2 报价还应注意包括下列费用：

■ 安装、调试、备品备件（如有）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等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至质保期结束前的一切费用；

■ 国家规定的所有相关税费。

5.3 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5.4 凡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提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

6. 报送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

7. 响应文件的准备及密封

7.1 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应准备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 1 份（要求 word 版本及 PDF 版本，PDF 版本为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7.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7.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封装在独立的密封袋中，封口处应有供应商全权代表的签字或供应商公章，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同时注明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

8. 保证金（不适用）

9. 投标有效期

9.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18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9.2 招标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应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供应商也可以拒绝招标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0. 应答文件递交

10.1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小组应当拒收。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0.2 采购代理机构届时派专人接收响应文件。

11. 协商

1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协商工作。

11.2 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报送所有应答文件。

11.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特点组织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11.4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依据采购文件、应答文件及相关承诺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11.5 采购人对于采购结果出具确认函。

12. 成交结果通知

12.1 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被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12.2 成交结果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3.1 成交人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3.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13.3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4. 签订合同

14.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4.2 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书及其澄清文件、成交结果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1. 项目名称	创新工程-技术引进-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和作业风险管控技术引进
2. 项目编号	ZTXY-2019-F22196
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2018653.51 元
4. 应答说明	(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出本次采购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的总价。 (2) 供应商不得拆开应答。
5. 采购文件有效期	自递交采购文件截止之日起 180 日历天。
6. 付款方式	本合同生效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履约保证金，甲方据此一次性支付费用总金额。
7. 相关说明	(1) 报价应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全部工作的最终报价，甲方不再为此项目支付额外的任何资金； (2)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出本次投标全部货物及服务的总价；
8. 无效响应条款	(1) 不符合采购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4) 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5) 供应商未对全部内容进行响应的； (6) 未按照“采购文件附件 6 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 (7) 最终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8) 提供虚假的资料； (9)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10)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串通的，试图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审小组的任何活动的；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不符合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
9. 废标条款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总体要求

（一）课题进度要求

2019年9月31日前完成课题全部研究内容。由项目组牵头，全程参与课题管理，督促课题研究进程和质量，推进课题研究，重要进展及信息及时通报。

（二）课题经费

采购人经费来源于北京市财政，按课题任务书进度拨付。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对本项目预算金额是201.865351万元。

（三）课题任务书签订与验收

采购人将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到期根据该合同对课题进行验收（具体验收要求见合同部分）。

（四）招标课题：创新工程-技术引进-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和作业风险管控技术引进

二、服务要求

（一）总体要求

1. 引进燃气管线的韧性评估方法

针对燃气管线，引进欧盟关键基础设施韧性成果，包括关键基础设施韧性指标的筛选、韧性评估方法的构建等，结合北京市燃气管线实际情况，研究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

2. 引进有限空间作业的风险管控技术

针对燃气有限空间作业，引进欧盟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管控技术，包括风险辨识、评估、控制技术，结合北京市燃气有限空间实际情况，研究城镇燃气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管控技术。

（二）具体内容要求

1. 引进燃气管线的韧性评估方法

（1）欧盟关键基础设施韧性研究现状

收集欧盟关键基础设施的韧性研究现状，包括韧性的定义、韧性指标筛选方法、韧性评估方法，并提供欧盟现有的关键基础设施有关韧性的管理要求和技术标准或规范。

（2）城镇燃气管线韧性指标的筛选

提出城镇燃气管线的韧性评估指标筛选方法，并列出具体的评估城镇燃气管线韧性水平的具体指标。

（3）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的构建及案例分析

建立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并提供评估城镇燃气管线韧性的实际分析案例，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

2. 引进有限空间作业的风险管控技术

（1）风险辨识

①介绍欧盟有限空间现状及作业特征，辨识有限空间作业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及浓度水平。

②现阶段能够预测预警燃气有限空间危险有害因素的检测技术有哪些：

i 收集欧洲和国际上用于有限空间检测的便携式气体检测设备和在线监测系统等，列出清单，分析其量程、成本和适用范围等，选出适用燃气有限空间的便携式气体检测设备或在线监测系统。

ii 收集欧洲和国际上先进的智能检测或智能监控技术，如机器人等，分析其原理、特征、适用范围以及应用在燃气有限空间的可行性。

（2）风险评估

收集欧洲和国际上有限空间作业风险评估方法，制定城镇燃气有限空间作业风险评估方法，并提供实际燃气有限空间作业风险评估的案例分析。

（3）风险控制

①收集欧洲和国际上模拟燃气有限空间通风情况的模型或软件，分析其使用范围，并提供

模拟实际燃气有限空间场景的案例分析，获得降低实际燃气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的通风设计条件。

②收集欧盟现有的燃气有限空间作业的管理标准或规范，以及燃气有限空间作业的技术标准或规范。

③列出城镇燃气有限空间安全作业可适用的安全设备设施清单。

（4）总结

制定一整套城镇燃气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管控体系，围绕城镇燃气有限空间作业的风险辨识、评估和控制，研究燃气有限空间作业的管理措施、技术手段、安全设备设施以及作业程序等。

（三）提交成果要求

1. 《城镇燃气管线韧性评估方法研究报告》，包括城镇燃气管线韧性指标的筛选、韧性评估方法的构建及案例分析内容。

2. 《城镇燃气有限空间作业风险管控技术研究报告》，包括燃气有限空间作业的管理措施、技术手段、安全设备设施以及作业程序等。

（四）其他要求

如果投标方为技术提供方的委托代理机构，需要提供技术提供方的授权书，并明确技术提供方和代理机构的各自职责。

三、支付方式

本合同生效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甲方据此一次性支付费用总金额。

形式：支票或汇款。

四、工作时间要求

合同规定日期内（自合同签署之日起）完成全部技术引进工作，形成最终报告，并通过专家验收。供应商应根据研究任务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并按计划提交研究报告。

五、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相关的服务费用及供应商应负担的一切税费，为供应商在报价函中提出的各项费用的总和。

2. 投标报价应提供详细报价分析。

3. 供应商应先充分了解本次招标的特点，综合考虑项目成本及相应风险，不得低于行业成本价进行恶性竞争。

六、验收要求

1. 所有服务内容必须达到采购人对本项目的要求。

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验收报告：

（1）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相应的服务；

（2）采购人经过内部领导班决议或经专家验收，对技术提供方的研究结果及报告认可。

七、中标人成果提交要求

1. 成果以纸质和数字光盘两种形式同时提供；

2. 内容应当包括符合招标要求及实际需要的全部研究成果。

八、其他重要说明

本项目评标重点考察供应商或技术提供方与代理机构的实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组织、服务承诺等，实际实施方案在中标后根据项目内容及采购人的规定实施。

第五章 合同协议书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应答文件(含澄清文件)
- D.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本合同书内容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

住 所：

项目负责人：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项目负责人：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有关服务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根据甲方的要求，就下列内容提供以下服务：

1.1 服务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就事项提供咨询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1.2 履行方式

约定的履行方式为：

1.3 项目人员：

1.4 履行进度

乙方应按照下列进度要求履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

1.5 服务履行期限

1.6 成果及其提供形式

第二条 甲方权利义务

2.1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交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2.2 根据服务人员的工作情况，甲方有权在服务期限内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

2.3 在服务期限内，甲方有权就服务事项随时向乙方就有关专业问题进行口头及书面咨询。

2.4 积极配合乙方服务人员的工作，应乙方要求及时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

2.5 在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服务的前提下，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2.6 甲方其他权利义务

第三条 乙方权利义务

3.1 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服务费用。

3.2 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与服务项目有关的材料。

3.3 以乙方的专业优势为甲方提供及时、准确的咨询服务和建议，有效规避风险，最大限

度维护甲方权利。

3.4 有义务随时对甲方提出的口头咨询进行解答。对甲方提出的书面咨询，应于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咨询报告。应甲方要求随时向甲方通报与咨询服务有关的情况。

3.5 有义务将办理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书面资料妥善保管，形成档案，并于本合同履行届满后，将形成的资料档案交还甲方。

3.6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期间，不得接受与甲方项目有利益冲突的第三方的服务。

3.7 乙方其他权利义务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其中含增值税税额人民币 元（大写： ）。以上价格包括：

4.2 支付方式：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采用下列第 项方式支付：

4.2.1 采用一次性付清方式，付款金额包含增值税税额，自本合同生效日起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

4.2.2 采用分次支付方式：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_____，支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_____元。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_____，支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_____元。

第三次支付时间为_____，支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_____元。

4.3 若乙方为增值税纳税义务人的，应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其他增值税扣税凭证（以下简称扣税凭证），适用税率（或征收率）为 %，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扣税凭证并审核无误后依约向乙方支付款项。

4.3.1 乙方信息：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乙方如需改变上述信息，应提前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未按约定通知而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4.3.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索取扣税凭证要求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并送达扣税凭证，并确保甲方凭此扣税凭证能够取得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总额。

4.3.3 若合同标的属于增值税免税范围（由乙方提供相应证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4.4 若乙方非增值税纳税义务人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财务制度要求及时、足额为甲方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要求的正式票据。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有关费用。

第五条 验收评价方法

5.1 双方确认，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5.1.1 乙方提交技术服务成果的形式

5.1.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5.1.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5.1.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第六条 保密条款

对履行本合同所获悉的甲方的商业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否则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上述商业信息是指：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直接或间接地以书面、口头、电子媒介或其他形式从披露方获得的任何非公开的信息、资料或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研究

成果、商业计划、客户信息、财务数据、文档模板、业务流程、双方的管理经验、职员个人信息等非公开的信息、资料或数据。

乙方涉密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经办人员等能够接触到保密信息的一切人员。

无论本合同是否发生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长期有效。

第七条 知识产权

7.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双方）所有。

7.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新的服务成果（甲/乙/双方）所有。

7.3 乙方提供的服务技术不得侵犯第三方的合法的版权。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除因甲方违约在先及不可抗力外，乙方拖延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交付时间超过日，则视为乙方违约，则自违约之日起每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额累计不应超过合同总价的___%。

8.1.1 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视为乙方未交付工作成果，乙方应于日内对其交付的工作成果进行修正，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违约金。

8.1.2 乙方拖延工作成果交付的时间超过日，或经修正后仍不能符合甲方的验收标准，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服务费用，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1.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开具、送达扣税凭证（或其他约定票据）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此期间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8.1.4 如乙方无法重新开具或开具的扣税凭证（或其他约定票据）与合同要求不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全额赔偿；因此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等情况，甲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按合同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1.5 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要求开具、提供扣税凭证（或其他约定的票据）

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及时按甲方要求重新开具合法合规的票据，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全额赔偿；若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等情况，甲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按合同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2 除因乙方违约在先或不可抗力外，甲方拖延支付合同款项超过日视为甲方违约。则从违约之日起每日应按照未交付合同款项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约定的违约金的总额累计不应超过合同总价的%。

8.3 因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信息失真等原因，造成甲方的损失，乙方应减收或免收服务费，并且甲方视损失情况，有进一步追偿损失的权利。

8.4 因甲方提供的信息不真实等原因，造成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准确，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8.5 任何一方违反第六条保密条款，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合同款项%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对方的损失。

8.6 双方同意，在不可抗力的影响下，受阻方可暂时停止执行本合同的受阻部分，当不可抗力时间持续的时间超过个工作日时，双方可就解除本合同及其未尽事宜进行协商处理。不可抗力系指合同双方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客观情况，包括（1）自然灾害如洪水、冰雹、海啸、台风、旱灾、火灾；（2）社会异常现象如骚乱、战争、罢工但不包括双方内部劳资纠纷；（3）政府政策或国家法律变动所造成的不能履行本合同协议。任何一方无须对上述不履行所引起的损失或损害负赔偿责任，但受阻方应于日内立即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权部门的书面证明，否则仍视为违约，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8.7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损害本合同以强行实现违约金。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9.1 甲方可以根据工作的进展情况，以书面形式要求变更或增加服务内容，该变更最终应由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并以补充协议的形式确定下来，补充协议的内容包括与变更有关的时间

和费用的调整。

9.2 对合同变更内容未达成一致意见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双方可协商终止本合同。

9.3 合同终止，双方应就合同履行部分已发生费用的分担以书面形式达成一致意见，达不成一致意见的适用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9.4 对本合同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以书面形式做出，并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方视为有效，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法

10.1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项方式解决：

10.1.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1.2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 ），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10.2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一条 技术术语与解释

11.1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2)

(3)

11.2 经双方以书面形式确定后，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

(1)

(2)

(3)

第十二条 其他事项

12.1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期内，除合同约定的解除、终止情况外，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终止合同。

12.2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关于双方通讯地址、电话、传真均系真实有效，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 2 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因一方变更前述通讯地址、电话、传真而未通知对方，造成对方无法发出通知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变更方负责。

12.3 其他双方约定事项：

如果投标方为技术提供方的委托代理机构，应补充签订三方协议。

合同书双方签章			
甲方	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地址及邮编		
	电话及传真		
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地址及邮编		
	电话及传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响应函（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有关
的采购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响应。据此函，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正本 1 份，副本4份，电子版 1 份。

2、采购货物及服务报价为：_____。

3、如获成交，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6、本响应文件自递交之日起 180 天内有效。

7、如果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因此给采购人带了损失的，应作出相应赔偿。

8、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任何附属机构均无联系，我方不是买方的
附属机构。

9、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收到的任何响应文
件。

10、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	备 注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 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是整个服务期内（科研服务起止时间：依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与具体任务书，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具体商议决定）的全部费用的报价。报价期限不符合要求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 此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和附件 3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 3 分项报价说明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供应商自行编写。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4 项目需求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项目需求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采购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	偏离（正/负/无）	说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如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否则认为供应商完全接受并执行采购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	偏离（正/负/无）	说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中要求的资质条件、保证金、付款条件等。

附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6-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是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事业单位法人，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3. 非法人企业，可提供经有权机关有效查验的其他资格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附件 6-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说明：

1. 供应商必须提供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 6-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附件 6-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单位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 资信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需提交原件。

附件 6-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开标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6-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供应商须提供开标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6-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 6-8 供应商相关单位、相关人员情况声明函

(1) 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

与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 供应商相关人员一览表

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下列人员存在利害关系	
1	(姓名、身份证号)
...	
...	

注 1：如供应商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人员，请填写“无”。

注 2：利害关系指存在下列之一情况的：

-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3) 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 (<http://qyxy.baic.gov.cn/>) 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公章。

附件 7 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单位性质		营业范围	
注册资金		单位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主要联系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基本情况	包括公司简介、组织机构、业务概述、管理和技术人员组成等。		

供应商(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8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内容简述	委托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注：1. 供应商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

2. 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由供应商单位加盖公章。

附件 9 服务方案及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应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方案、工作基础方案、人员组成方案、关键技术与创新性方案、投标报价和资金使用计划方案、计划进度方案。
2. 技术支持和服务内容承诺书
3.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其它文件

供应商(公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0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ZTXY ZTXY ZTXY ZTXY ZTXY

附件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标准和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 址（邮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函 件：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加盖公章）

承 诺 日 期：_____

附件 12 退保证金收据格式

1. 办理退保证金支票手续时须出具正规收据, 参考图片内容填写

此收据不得作为经营性业务收支结算凭证使用		XX 年 X 月 X 日		No. 0133241	
		今收到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交 来 退休社会			
		人 民 币 (大写) (退保证金金额)			
		¥			
收款单位 公章 加意财务章		收款人		交款人	

第二联 收据

2. 办理退保证金电汇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行号: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 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 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授权 代表: _____ (签字)

日 期: _____

附件 13 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提供)

(一)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后附声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从业人员人数、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二) 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格式）

投标人：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_____万元；

资产总额：_____万元。

制造商：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_____万元；

资产总额：_____万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

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 14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附件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供应商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 1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在评审时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一、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投标人必须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如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投标人可以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中查询。

附件 17 银行履约保证金保函（供参考）

致：（买方名称）

_____项目、（招标编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 名：_____

公 章：_____

附件 18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供参考）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保证的方式向你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 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 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 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 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期，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集中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 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 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有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

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第七章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及协商程序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2. 协商程序

2.1 确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3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依照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与供应商就其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相应的供货方案、付款方式、报价等内容进行协商，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4 在协商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供货方案、付款方式、报价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

2.5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的变动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①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③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